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公司完成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后，于同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选举监事会主席等相关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组成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姚力军先生（董事长）、边逸军先生、钱红兵先生、于泳群女士、吴祖亮先生、徐洲先生

独立董事：费维栋先生、张杰女士、刘秀女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上述董事任期三年，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2、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姚力军先生（主任委员）、边逸军先生、费维栋先生、张杰女士、刘秀女士

(2)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费维栋先生（主任委员）、姚力军先生、刘秀女士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刘秀女士（主任委员）、吴祖亮先生、张杰女士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张杰女士（主任委员）、姚力军先生、费维栋先生

上述委员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3、监事会成员

职工代表监事：张英俊先生（监事会主席）

非职工代表监事：李秋立女士、汪宇女士

上述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

首席技术官：姚力军先生

总经理：边逸军先生

副总经理：钱红兵先生、白清女士、王青松先生

财务总监：于泳群女士

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蒋云霞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蒋云霞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4-58122405

电子邮箱：investor@kfmic.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余姚市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邮政编码：315400

2、证券事务代表：施雨虹女士

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事务代表施雨虹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574-58122405

电子邮箱：investor@kfmic.com

通讯地址：浙江省余姚市名邦科技工业园区安山路

邮政编码：315400

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

三、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1、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JIE PAN 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仍在公司继续服务以支持公司发展。截至本公告披露日，JIE PAN 先生持有公司股东宁波拜耳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4.8491%的出资，将严格遵守任职时作出的各项承诺，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除上述情况外，JIE PAN 先生的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2、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韩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且不在公司继续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韩刚先生的直系亲属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8 日

附件：

1、姚力军先生简历

姚力军，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日本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首席技术官、核心技术人员，兼任同创普润（上海）机电高科技有限公司、宁波兆盈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北京睿昇精机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沈阳睿昇精密制造有限公司、MKN铝业株式会社、日本同创普润轻金属株式会社、西安江丰海纳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江丰生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航亚电器（上海）有限公司、浙江景昇薄膜科技有限公司、宁波阳明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宁波甬丰融鑫投资有限公司、宁波乐印文化有限公司、上海力清医创科技有限公司、宁波蔚蓝梦想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同创普润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卓润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嘉兴同创普润新材料有限公司、浙江阳明江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宁波同创普润新材料有限公司、景德镇同创普润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西芯润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同创普润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武汉江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同创普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Silverac(Cayman)Limited、Silverac Stella(Cayman)Limited、Soleras（HK）Limited、Soleras Holding BV、Soleras Group (HK) Limited 董事；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融创共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丰创伟耀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鑫宏德网络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鑫江阁物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鑫荟智远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荟英创鑫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力军先生持有公司 21.39%的股份，且是公司股东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姚力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2、边逸军先生简历

边逸军，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宁波芯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边逸军先生是公司股东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边逸军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3、钱红兵先生简历

钱红兵，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钱红兵先生持有公司0.01%的股份，且是公司股东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钱红兵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4、于泳群女士简历

于泳群，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于泳群女士持有公司0.03%的股份，且是公司股东宁波江阁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于泳群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

于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5、吴祖亮先生简历

吴祖亮，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经济师职称证书。现任公司董事，兼任华鑫思佰益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南汇教育局三墩中心校教师、教导主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汇支行办公室主任、人教科科长、营业部主任和奉贤支行副行长，以及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汇支行和奉贤支行行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祖亮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6、徐洲先生简历

徐洲，男，195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1995年4月至2016年4月，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副教授、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洲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7、费维栋先生简历

费维栋，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晶体学会小角散射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费维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3.2.3、3.2.4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8、张杰女士简历

张杰，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杰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9、刘秀女士简历

刘秀，女，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高级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微泰医疗器械（杭州）股份有限公司（2235.HK）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秀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董事的相关规定。

10、张英俊先生简历

张英俊，男，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英俊先生持有公司股东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88%的出资。除上述关系外，张英俊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

11、李秋立女士简历

李秋立，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兴业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处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秋立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

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

12、汪宇女士简历

汪宇，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万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汪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监事的相关规定。

13、蒋云霞女士简历

蒋云霞，女，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投资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云霞女士持有公司 0.06% 的股份。蒋云霞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14、白清女士简历

白清，女，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采购总监，兼任湖南鸿力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白清女士是公司股东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白清女士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15、王青松先生简历

王青松，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余姚市华硕电子厂（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青松先生持有公司 0.01% 的股份，且是公司股东宁波宏德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除上述关系外，王青松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关于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规定。

16、施雨虹女士简历

施雨虹，女，199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雨虹女士持有公司 0.003% 的股份。施雨虹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施雨虹女士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和条件。